

#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于2026年4月28日在马鞍山召开。

#### （四）董事出席会议的人数情况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

#### （五）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邹继新董事长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听取了《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2025年度母公司资产损失情况的报告》等4项报告，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批准《关于2025年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末坏账准备余额 15,338,370.60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267,587,333.71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164,093,874.83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279,475,987.82 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同意《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全体成员事前审查认可。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同意《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同意《关于 2025 年下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按照 2025 年度法人口径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各 701,688,970.30 元；公司拟派发 2025 年下半年现金股利 0.18 元/股（含税），以总股本 21,377,312,092 股为基数（已扣除 2025 年 3 月末公司回购账户中的股份 404,772,657 股），预计分红总额 3,847,916,176.56 元（含税），占合并报表 2025 年下半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0.39%，实际分红以在派息公告中确认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按照每股现金 0.18 元（含税）进行派发。公司已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派发 2025 年上半年现金股利 0.12 元/股（含税），分红总额 2,565,277,451.04 元；2025 年度预计分红总额 6,413,193,627.60 元（含税），占 202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61.99%，较《公司章程》规定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的标准多分配 12.40 亿元，较 2024-202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承诺的每股现金分红不少于 0.20 元（含税）的下限多分配 21.38 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关于 2025 年下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规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同意《关于 2026 年度预算的议案》

2026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预算 3,300 亿元，营业成本预算 3,046 亿元；计划安排固定资产投资 146.24 亿元，聚焦产品结构优化升级、低碳冶金、装备状态稳定、智能制造等方面；计划安排长期股权投资 90.11 亿元，重点以做强做优钢铁主业为导向，同时解决集团内钢铁企业同业竞争问题，继续推进集团内钢铁板块业务整合；配套钢铁主业，加强资源整合及营销协同，推进区域加工产能优化布局，不断提升近地化服务水平和快速响应能力；推进集团内专业化整合工作。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六）同意《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审查认可。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董事高祥明、姚林龙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董事会决定将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的关联交易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批准《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要求规范经营，经营业绩良好。同时，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制度较为完善，且执行有效，能较好地控制风险，其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监管要求。未发现其在经营资质、经营业务和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及运行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或风险。能够保障成员企业在财务公司存款的安全，积极防范、及时控制和有效化解存款风险。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关于对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审查认可。

关联董事高祥明、姚林龙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八）批准《关于 2026 年金融衍生品操作计划、交易授权及 2025 年金融衍生品开展情况的议案》

根据公司年度汇率和利率风险管理策略，以及铁矿石、锌、锡、镍、热轧等商品品种套期保值方案，批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金融衍生品操作计划及交易授权。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关于 2026 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公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九）批准《关于 2026 年一季度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一季度末坏账准备余额 21,132,296.61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253,893,733.47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142,127,528.40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279,475,987.82 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 批准《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全体成员事前审查认可。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一) 批准《关于集团外贸易业务 2025 年开展情况及 2026 年授信预算的议案》

批准公司 2026 年集团外贸易业务授信额度上限安排 4.3 亿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二) 批准《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情况，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认为：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及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全体成员事前审查认可。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三) 批准《2025 年内审工作总结和 2026 年内审计划》

批准公司 2026 年内审计划。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四）批准《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切实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修订《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查同意。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五）批准《关于修订〈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切实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修订《高级管理人员绩效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查同意。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六）同意《关于制定〈董事履职评价及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切实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关于公司董事激励约束机制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董事履职评价及薪酬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查同意。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同意《202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审查同意。

关联董事刘宝军、高祥明、姚林龙、周学东、王峰涛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批准《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九）批准《宝钢股份 2025 年法治建设与合规管理工作总结报告》

公司总结了 2025 年法治建设与合规管理工作进展和成效，确定了 2026 年法治建设、合规建设、采购与招标管理等方面的工作重点。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批准《关于 2025 年度组织机构管理工作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工作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组织机构管理办法》的规定，在遵循 2026 年度工作方案主要管理原则的前提下，授权公司经理层组织实施。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一）批准《2025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公司总结了 2025 年度风险管理体系建设、重点风险管控等情况，确定了 2026 年度公司重点风险课题。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二）批准《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明确内部控制体系的基本要素、职责分工和业务要求，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投资

者的合法权益，降低企业经营风险、合规风险，根据《中央企业合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全面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三）批准《2025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宝钢股份基于对自身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企业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切实履行回报社会的责任感，于2025年4月披露了《宝钢股份2025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对其执行情况进行了全面回顾，并形成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2025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四）批准《2026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的相关规定，为实现公司投资价值提升，提高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制定2026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2026年估值提升计划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五）批准《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召集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该股东会将于2026年5月21日在上海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宝钢股份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二十六）批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聘任邵林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成员事前审查认可。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简历

### 邵林峰先生

1974年12月生，中国国籍，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党委常委兼营销中心（宝钢国际）总经理、营销系统党委副书记，经  
济师。

邵先生在钢铁企业营销管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历任上海宝  
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营销员、营销代表、南京分公司经理、营销一部  
经理，成都宝钢西部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重庆宝井  
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宝钢南方贸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总经理，广州宝丰井汽车钢材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宝钢集团广州保  
税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柳州宝钢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  
上海宝钢钢材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宝钢股份营销中心（宝钢国际）  
热板与工程材料销售部总经理，中南钢铁副总裁兼营销中心总经理，  
中南钢铁党委常委，中南股份高级副总裁、党委委员等职务。2025  
年3月起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中心（宝钢国际）  
总经理、营销系统党委副书记。2026年4月起任宝山钢铁股份有限  
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

邵先生1998年7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金属压力加工专业，2012  
年6月毕业于四川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